

6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上海隽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上海应用技术大学的产教融合校内实训基地建设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数字涡流合成工作站 HMS-CC1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上海小聪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450万元，资产总额5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2. 高效真空精馏系统 RE-2000A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上海亚荣生化制造厂，从业人员28人，营业收入为350万元，资产总额6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3. 数显搅拌机套装 RW 20 DIGITAL S025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艾卡(广州)仪器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80人，营业收入为480万元，资产总额34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4. 旋转黏度计 NDJ-5S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上海上天精密仪器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420万元，资产总额1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5. 紫外分光光度计 X-8S 1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上海元析仪器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84人，营业收入为1019万元，资产总额10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6. 高剪切乳化分散机 T18 DIGITAL S025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艾卡(广州)仪器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80人，营业收入为480万元，资产总额34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7. 泡沫与水质多参数分析仪 GRM-51A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上海隆拓仪器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3人，营业收入为280万元，资产总额2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隽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
日期：2026年6月11日

